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表示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凤祥食品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7)

持續關連交易  
貸款框架協議

### 貸款框架協議

於2023年1月2日，本公司與F. n訂立貸款框架協議，據此，F. n將向本集團提供循環貸款融資，期限自2023年1月2日至2024年1月2日止期一年。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F. n 本公司提，F. n 本公

## 1. 背景

於2023年1月2日，本公司與Finn訂立貸款框架協議，據此，Finn將向本集團提供循環貸款融資，期限自2023年1月2日起至2024年1月2日止，期一年。

## 2. 貸款框架協議

貸款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述如下：

日期：2023年1月2日

訂約方：(i) 本公司；及  
(ii) Finn。

期限：自2023年1月2日起至2024年1月2日止(包括首尾兩日)

交易內容：Finn須根據貸款框架協議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循環貸款融資，期一年。貸款框架協議非獨家協議，本集團可自由從其他第三方獲得貸款。

關訂約方須訂立個別貸款協議以規定貸款的具體條款，相關條款及條件乃由關訂約方根據貸款框架協議的條款而釐定。

各份貸款協議的期限不得過貸款框架協議的期限。

視乎貸款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可能需就所提供的貸款抵押本集團資產。



上述建議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以下因素後予以釐定，其中包括：

- 本集團的未來融資計劃，包括下文「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所述因進產能擴張而產生的預期持續現金管理需求；及
- 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的貸款金額結餘，於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分別約人民幣1億元、人民幣2億元及人民幣1億元。

#### 4.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誠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27日刊發的年報所披露，本公司正積極進行旗下智能高效養殖加工一體化工程項建設，包括新建養肉雞場、新建養肉雞改造場及種雞場，新建飼料廠及全自動屠宰場。自貸款框架協議的貸款所得款項可支持本集團持續進產能及加強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正積極籌集資金，獲得更及時可用的資金以供把握合適商機及配合發展計劃步對本集團而言相當重要。

貸款框架協議非獨家，且並無限制本集團聘任何銀行或任何金融機構以滿足其金融服務需求的選擇。銀行可隨時提供可用貸款融資，讓本集團可於其時資金需求提取款項。訂立貸款框架協議將令本集團可按不遜於任何獨立第三方就可比較貸款所提供者的利率及條款取得資金，且毋須進行繁複的貸款審批程序。因此，預計貸款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具成本效益、屬合宜並對本集團有利。

董事（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貸款框架協議將令本公司更靈活，可視乎情況需要於可行期間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

## 5. 董事會確認

款框架協議及其項下進行的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且款框架協議的條款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釐定。基於上述理由及裨，董事(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款框架協議的條款及其年度上限乃公平合理，並按正常商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

由於邱中偉生、呂歲生、朱潔生及周瑞士(均非執行董事)同時在由(的聯繫人)控制的實體任職，基於良管治，彼等已自願放棄就批准款框架協議的關董事會決議案投票。據董事在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無其他董事於款框架協議中有任何重權。

## 6.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控股股東，接持有本公司全部已行股本過0%之權。因此，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款框架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將根據款框架協議提供的款最高每日結餘(包括應計利息)所涉及所有適用分比率(利比率除)(定見上市規則第14.0條)均高於0.1%但低於%，因此其項下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7. 有關本公司及



## 9.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12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予的涵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予的涵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F. n」	指	F. n d. n，於開曼. 成立的有限合. n，由. n控制，. n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 n款協議」	指	按. n款框架協議項下所. n定將由本集團成員公司與F. n訂立的. n款協議
「. n款框架協議」	指	F. n與本公司於2023年1月2. n日訂立的. n款框架協議，內容有關F. n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 n款
「. n」	指	. n（前稱. n d. n . . . d），於2010年. n月2. n日在開曼. n註冊成立的. n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擔隔 融 利率」	指	約聯邦儲備銀行(或接任管理該利率的任何其他人士)管理並發行的擔隔融 利率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元」	指	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石磊

中國 東，2023年1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肖東生先生及石磊先生；非執行董事邱中偉先生、呂崑先生、朱潔先生及周瑞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安易士、迎琳士及鍾偉文先生。